

山西应用科技学院

晋科院师〔2022〕110号

山西应用科技学院关于举办第三届教师教学 创新大赛的通知

各院、部、处、室：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助力高校课程思政建设和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推动信息技术与高等教育教学融合创新发展，引导高校教师潜心教书育人，打造高校教学改革的风向标，根据《关于举办第三届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的通知》（高学会〔2022〕104号）文件精神及要求，学校从即日起举办以“推动教学创新，培养一流人才”为主题的第三届教师教学创新大赛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目标

紧扣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主题，深入推动高等教育教学改革，有效助力“四新”建设；充分发挥大赛的示范引领作用，全面推进思政课程建设，精心打造高校教师教学创新的标杆展示与交流平台。

二、大赛内容

教师教学创新大赛内容包括教学设计创新汇报、课堂教学展示、教学创新成果报告。

三、参赛对象、要求

- 参赛教师为全体专兼职教师。
- 参赛教师能坚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忠诚于党的教育

事业，师德师风良好，潜心治学，热爱学生，为人师表。

(三) 参赛教师授课对象应为全日制在校学生。

(四) 以个人或团队形式报名，参赛主讲教师近5年对所参赛的本科课程讲授2轮及以上。若以团队形式参赛，团队成员包括1名主讲教师和不超3名团队教师。

四、大赛实施与具体安排

大赛分院(部)初赛、校级复赛两级赛制，所有流程与评分标准均与全国教师教学创新大赛接轨。

(一) 院(部)初赛(2022年11月16日—11月28日)

初赛由各院(部)自行组织并根据成绩排名择优推荐参加校赛人选(个人或团队)共2名，其中信息工程学院、基础部、思政部需分别推荐社会副教授1名。

(二) 校级复赛(2022年12月3日)

教师发展中心负责组织校级复赛与推荐报送工作(具体时间另行通知)。校级复赛采取现场评审方式，以“教学创新设计汇报+课堂教学展示”的形式进行，各部分评分标准详见附件1。

1. 教学设计创新汇报(占校赛总成绩的35%)。参赛教师结合教学大纲和教学实践，全面说明整门课程的设计思路，突出教学改革与创新，展示相关过程性支撑资料(8分钟)。

2. 课堂教学展示(占校赛总成绩的50%)。参赛教师自选1个教学节段或者知识点进行教学展示(15分钟)。课堂教学展示时需提供参赛课程的教学大纲(主要包括课程名称、课程性质、课时学分、学生对象、课程简介、课程目标、课程内容与教学安排、课程评价等要素)以及课堂教学展示内容对应的教案和课件。

3. 课程教学创新成果报告(占校赛总成绩的15%)。教学创新成果报告应基于参赛课程的教学实践经验与反思，体现教学创新成效。聚焦教学实践的真实“问题”，通过课程内容的重构、教学方法的创新、教学环境的创设、教学评价的改革等，采用教学实验

研究的范式解决教学问题，明确教学成效及其推广价值。报告包括摘要、正文，字数 4000 字左右为宜。

4. 专家评委提问交流（不超过 2 分钟），并对选手评分。

五、材料提交要求

各院（部）于 11 月 19 日（星期六）17 点前提交初赛方案（含竞赛联络人），11 月 30 日（星期三）17 点前提交推荐教师申报书（附件 2）、创新成果报告及支撑材料（附件 3）以及院（部）参赛教师汇总表（推荐校赛教师请在备注一栏标注）（附件 4）纸质版交至行政楼 311 办公室，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

六、奖励政策

（一）个人（团队）奖。校级复赛设一、二、三等奖，一等奖获得者优先推荐参加第三届山西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

（二）基层教学组织奖。对有效促进教师教学成长与发展并获得良好成绩的基层教学组织，授予“优秀基层教学组织奖”。

（三）学校将教师参赛获奖情况作为职称评聘、岗位晋升的重要依据之一。

七、其他事项

（一）参赛教师应保证教学创新设计相关材料的原创性，不得抄袭、剽窃他人作品，如产生侵权行为或涉及知识产权纠纷，由参赛教师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二）各院（部）应严格审查参赛教师资格，主讲教师及团队成员应无违法违规、师德师风问题，且近三年无教学事故。

（三）校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培 电话：13935193618

邮 箱：kjxyjsfzxx@163.com。

附件：

1. 山西应用科技学院第三届教师教学创新大赛评分标准
2. 山西应用科技学院第三届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申报书
3. 山西应用科技学院第三届教师教学创新大赛教学创新成果支撑材料目录
4. 山西应用科技学院第三届教师教学创新大赛院（部）参赛教师汇总表

教师发展中心

2022年11月17日